

# 要報稅了！如何查詢健保費繳費金額？

各位親愛的朋友，當您申報個人綜合所得稅時，若選擇採用列舉扣除額方式，111年度健保費（含補充保險費）都可以全額列舉扣除，不受全年2萬4,000元保險費扣除額上限限制。

另提醒您！因應財政部推動綜合所得稅列舉扣除資料單據電子化作業，5月報稅期間，透過綜合所得稅電子結算申報軟體，或至各區國稅局所屬分局、稽徵所臨櫃據點，使用自然人憑證或已完成註冊的健保卡，即可查詢111年度健保費（含補充保費）資料，進行網路報稅，免檢附繳費單據。

111年度健保費（含補充保費）繳納明細，除了可以透過上述管道查詢，也可向投保的公司（行號）或所屬職業工會（漁會、農會）或就源扣繳補充保險費的扣費單位查詢申請，另即日起亦可利用下列管道查詢及列印：

1. **健保署全球資訊網**(<https://www.nhi.gov.tw>)：  
點選「網路櫃檯」>「承保網路櫃檯」>「一般民眾」>「個人健保資料網路服務作業」項下，以自然人憑證或完成註冊的健保卡登入後，即可於「各類證明申請及列印作業」>「保費繳納證明(年度報稅)線上列印作業」申請列印。
2. **健保快易通 APP**：  
點選「健保櫃檯」>「投保證明」>「保費繳納證明」項下，可申請寄送健保費繳納證明至指定的電子郵件信箱。
3. **加保的鄉（鎮、市、區）公所、健保署各分區業務組或聯絡辦公室**：攜帶個人身分證正本查詢列印。
4. **統一超商之多媒體資訊工作站**：使用自然人憑證登入後即可列印，惟需自付每頁3元的列印費。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全球資訊網 <https://www.nhi.gov.tw>  
健保諮詢服務專線：0800-030-598(市話) 02-4128-678(手機)

健保用心



讓您安心